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2025年-2027年中国电信广东公司分布式电源（DPS）设备集中采购项目，ZIZB-2025-12008，招标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捷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内容：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

本次集中招标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本次招标的预估规模、货物的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参数如下：

分布式电源700套（包括直流DPS（4KW）30套、直流DPS（6KW）260套、直流DPS（8KW）160套、直流DPS（12KW）100套；交流DPS（6KVA）50套、交流DPS（10KVA）100套）。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2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份额划分如下：

1、如有效投标人数量为4个或以上：推荐综合排名前3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中标人2个。

如第2名评审价格低于或等于第1名评审价格1.1倍，则：

份额一：数量为本次采购数量总量的60%；

份额二：数量为本次采购数量总量的40%。

如第2名评审价格高于第1名评审价格1.1倍，则：

份额一：数量为本次采购数量总量的70%；

份额二：数量为本次采购数量总量的30%。

2、如有效投标人数量不足4个，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2080.296万元（不含税）及单项最高限价（不含税），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或最高单项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直流DPS（6KW）单项最高限价（不含税）：26400.00元；

交流DPS（10KVA）单项最高限价（不含税）：35600.00元。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1.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1.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4 本次招标原则上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以下特殊情况除外：（1）投标产品制造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且必须使用代理商投标和签订销售合同的；（2）投标产品制造商为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外资企业（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资本）或者由外国投资者（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享有绝对控制权（最大或最多表决权）的企业且必须使用代理商投标和签订销售合同的。代理商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本项目仅允许代理唯一制造商投标，且该制造商不得再自行投标或再委托其它投标人投标。

2.1.5 与投标人有投标产品代工制造关系的制造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2年2月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2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2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12）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1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在最近三年内（2022年2月1日起）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存在重大违法记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公布的为准，严重违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200万元以上罚款）等行政处罚）；
-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应对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
- (17) 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类）的，或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类）的公司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即上述公司或上述公司的控股股东/投资人在投标人的持股比例达到50%及以上）的；
- (18) 法律法规、招标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投标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2.3 投标产品资格要求

- 2.3.1 投标产品应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的产品。
- 2.3.2 投标产品所涉知识产权应保证不存在权利瑕疵，不侵害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合法权益，并提供《知识产权不侵权承诺函》。
- 2.3.3 投标人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2022年2月1日以后出具的分布式高压直流电源产品（8kW或12kW）和分布式交流电源产品（6kVA或10kVA）的检测报告。
注：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须获得CMA认证或CNAS认可，否则不予认可。CMA认证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CNAS认可以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网站（<https://www.cnas.org.cn/>）的查询结果为准。
- 2.3.4 设备制造商须具备2022年2月1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期间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分布式电源产品的相关销售业绩。
备注：1）须提供供货合同关键页及发票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名称、标的、金额、签字盖章页、发票），业绩统计（时间及金额）以发票为准。证明材料不全无法确定为同类项目的业绩，不予认可。

2）如法人参与投标的，法人或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均予以认可；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则只认可该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

3）合同与发票原件备查，如评审时需要核查，接到正式通知后，须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标现场，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2.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4月8日8时30分至2025年4月14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 4.2.1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招标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投标人注册”。
- 4.3 招标文件费用：获取本集中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9时30分。
-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行集中招标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5.3 本项目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备注：系统开标后，将预留30分钟时间给投标人进行签章确认，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章。逾期未完成签章的将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 为保证顺利完成签名或签章，投标人需尽快更新平台驱动。相关驱动已更新至“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电子采购”菜单，下载安装时请先关闭杀毒软件并卸载本地电脑旧版驱动，请自行前往下载操作。如有疑问，请联系技术支持。

6. 样品的递交：

样品及递交的时间、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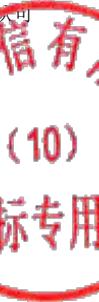
- (1) 样品要求：投标人在2025年4月28日17时00分前将样品递交至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2788号中捷通信有限公司夏茅仓库，投标人必须按要求提供1台6kVA 交流DPS（含锂电池）和1台12kW 240V直流DPS（含锂电池）的设备样品，同时提供12kW 240V直流DPS（含锂电池）的电池模块标称电压测试工装和方法，逾期送达的样品及材料将被拒绝。

备注：建议在2025年4月28日当天提交样品，准备送样前请提前与联系人联系确认。

(2) 投标样品将作为技术评审依据，如不按时提交的将影响对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审；投标样品的评审应用，详见技术评审标准。

(3) 投标样品采用盲评方法进行评审。非中标人的投标样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还，中标人的投标样品在供货结束后退还。

7. 投标人注册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集中招标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9.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

邮编：510062

联系人：黄经理

电话：020- 8718 8543

电子邮件：huangyu.gd@chinatelecom.cn

网址：www.chinatelecom.com.cn

开户银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较场西路21号

邮编：510055

项目负责人：林宇航/辛夏洋/黄斯恩

联系人：林宇航

电话：13302231008

电子邮件：linyuh@zjscs.com

网址：https://zjzb.chinaccsscm.cn

开户名：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43850047834

9.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10. 行政监督部门：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2025年1月7日